

2021-2023学年

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数据采集工作方案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【2015】2号）、省教育厅关于《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，为做好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工作，按上级要求制定我校教学诊断与改进数据采集工作方案。

一、组织机构和职责

（一）学校成立教学诊断与改进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江学斌 副组长：张俊容

执行组长：郑华

部门负责：古峰、李春辉、谢当亮、卢绍平、刘志权、吴仁华、程瑶

校部负责：制造部：黄海，分管：（常规）欧阳军、（专业）潘剑波

综合部：瞿章燕，分管：（常规）蓝利川、（专业）邓运珠

系统管理：陈向阳，陈建通

数据采集：

办公室：王育婷

教务处：陈冬平、吕嘉琳

学生处：梅胜

培就处招生办：杨志娟

团 委：张茹萍

总务处：方广球、叶凤媚

制造部：何馨琳

综合部：唐惠惠

（二）工作职责：

组 长：负责全面工作

副组长：政策把握、跟踪进度、上传数据审核，协调各部门数据采集工作。

执行组长：制订计划及相关制度、制订分工，指导数据采集。对相关数据的有效性进行检查，对数据进行统计研究、分析、上报。

部门、校部负责：按计划落实本部门、本校部数据采集，对本部门、校部数据审核，及时提交上报。

系统管理小组：负责平台及数据的运行管理与维护。

数据采集小组：具体落实部门、校部数据采集、汇总、整理、上传。

二、数据采集工作流程

1	数据源相关人员	按规定模板填写数据
2	数据采集员	按规定模板汇总
3	数据采集员	导入数据平台、校验
4	数据采集员	部门、校部数据校验
5	部门、校部负责人	部门、校部审核、签名、提交
6	诊改小组	全校数据校验、有效性检查
7	校长	审 核
8	诊改小组	导入上级部门数据平台

采集数据模板及填报要求由诊改小组统一下发。

三、数据采集工作任务分解

各部门所负责项目的责任划分见表一。

根据部门职责分工，将数据采集平台各模块的采集工作分发到相关的校部、部门，由数据产生的源头（直接填报人）填报，部门汇总审核后提交。

四、数据采集的时间安排

按照文件要求，每年的12月15日前完成数据上传到省平台，各项任务时间安排如下：

周次	任 务	负责	完成日期
1-3	平台准备 制订学校方案、分解任务 任务下达、人员培训	诊改小组	9月20日
4-9	完成数据资料表格填报	各部门、校部	10月25日
10	数据初核、由负责部门将数据上传系统	部门、校部	11月10日
11	在系统进行数据初审、数据修订	诊改小组	11月15日
12	部门、校部确认数据、签名	部门、校部	11月20日
13	全校校数据审核		11月30日
15	数据提交省平台		12月15日
16-17	提交教学诊改报告		12月30日

五、工作要求安排

1. 培训

数据采集领导领导小组举办数据采集培训班，讲解填写数据采集平台表格的详细项目，进一步明确任务和要求。

2. 采集数据

根据数据由数据产生源头直接填写的原则，凡是可以由数据源直接填写的，由数据产生的源头本人录入。采集数据需要从源头把关，要严格保证数据的原始性和真实性，不能漏填和缺填。

3. 数据要求真实，必须有相关的佐证材料。佐证材料由部门归类后留档。

4. 数据时段

本次采集数据为 2021-2023 学年度（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），其中财务数据为 2021—2023 年自然年。

5. 数据采集实行层级负责制，部门、校部要对数据的真实性进行审核。

